

(纵向) 科研项目外协仪器设备及构件不作固定资产申请

纵向科研合同中约定交付给委托方(甲方)的设备,由申请人下载《(纵向)科研项目外协仪器设备及构件不作固定资产确认表》(请见设备处官网-下载专区-设备资产管理),经所在院系签字盖章后依次到科研院业务部门审核(业务咨询电话:0571-88981029),及实验设备处设备办进行审核(东四316-6室,业务咨询电话:0571-88208992),完成审核后去计财处办理报销手续(横向科研合同办事流程类似,有对应表格,仅需学院盖章后科研院审核即可)。